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5022692025202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

采购单位（甲方）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5]3183号

住所：

供应商（乙方）：南宁佳之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永安路16号人影基地

签订合同地点：南宁市江南区南站大道29号

签订合同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含港口区、防城区）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申请材料、入围公告等，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秦PLUS DM-i	保养	1	辆	494.00	桂AF12061	494.00
2							
3							
4							
合同总价：（大写）肆佰玖拾肆元整，（小写）494.00元							

##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

##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保养）单。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永安路16号人影基地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广西南宁市江南区南站大道29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周毅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尹航腾
电话：	电话：0771-4866591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北部湾银行壮锦支行
账号：	账号：800053594788989
邮政编码：530000	邮政编码：530000